

证券代码：872870

证券简称：卡乐福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成都卡乐福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咸培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8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议案的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000,0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云合分理处申请500万借款》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以及近期将开展新厂房一期工程的修建工作，为保证公司各项经济活动正常进行所需的必要资金，公司拟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云合分理处申请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36个月，借款具体条款以成都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云合分理处最终审批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金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借款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云合分理处提供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云合分理处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500 万元，按照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云合分理处的贷款要求，需由担保公司为公司本次借款提供担保，金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该项银行借款的担保方，为公司的借款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云合分理处提供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王咸培、高群文为公司的借款向金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金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拟为公司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云合分理处申请的 500 万元借款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云合分理处提供担保，经公司与金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友好协商，公司股东王咸培、高群文拟提供以下房产向金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此笔借款提供抵押反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王咸培位于成都市成华区致顺南一街 18 号的住宅 1 套，面积 123.17 平米；

2、股东高群文位于成都市新都区三河紫桐路 255 号的住宅 1 套，面积 179.83 平米；

3、股东王咸培位于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都-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的浩旺机电新材料产业园区 B10-10 厂房一座，面积约 1744.73 平米。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股东都为关联股东，故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不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成都卡乐福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成都卡乐福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8 日